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经营合同中标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与了桐庐县富春江镇七里泷污水处理厂（一期TOT，一期提标及二期BOT）项目的公开招标，该项目的招标人为桐庐县富春江镇城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2015年7月7日，公司收到了桐庐县富春江镇城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出的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根据中标通知书，公司为该项目承包单位。现将相关中标情况提示如下：

一、中标项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中标项目为桐庐县富春江镇七里泷污水处理厂（一期TOT，一期投标及二期BOT）项目，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根据中标通知书，该项目建设规模为：一期5000吨/日，二期5000吨/日，一期项目总投资约3000万元，一期提标及二期（BOT）总投资约3000万元。该项目特许经营期为从签订特许权协议生效之日起25年（BOT含建设期）。

根据中标通知书，该项目中标价为：经营权转让金额为叁仟万元整，污水处理费为1.80元/m³。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中标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存在积极影响，其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三、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1、由于本工程工期较长，工程内容较多，可能受到气候、外界人力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该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具有一定的风险因素。

2、公司将在正式签署项目合同书后，就合同签订情况另行公告。敬请广大

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